

##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进展 暨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萍乡中州信安商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萍乡中州信安商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州信安”）计划在2021年6月25日至2021年9月23日期间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8,738,0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9,579,3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9,158,7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

2021年7月1日，公司收到中州信安提交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并承诺不再减持的通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州信安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429,9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8%。中州信安决定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并承诺本次减持计划未完成减持的股份将不再减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中州信安	集中竞价交易	2021-6-25 至 2021-6-30	5.03	3,114,400	0.33%
中州信安	大宗交易	2021-6-25 至 2021-6-30	4.97	6,315,520	0.66%
合计			4.99	9,429,920	0.98%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股份来源：2020年8月17日，中州信安与叶仙玉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中州信安通过协议受让方式取得公司股份76,634,920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计划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州信安	合计持有股份	76,634,920	8.00%	67,205,000	7.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634,920	8.00%	67,205,000	7.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中州信安承诺本次减持计划未完成减持的股份将不再减持。

3、中州信安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 三、备查文件

-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并承诺不再减持的通知》；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日